

学术诚信承诺及版权转让协议

论文的著作权人（简称论文作者）

同意将论文

交与《乐山师范学院学报》编辑出版。

并将有关问题确认如下：

1. 此论文是作者原创性研究成果，作者署名及顺序无争议；未曾用其他文种在国内外公开发表过；不涉及泄密、不存在重复投稿问题，不存在任何剽窃、抄袭的行为，不存在伪造、篡改数据或事实行为；文中凡引用他人的成果都进行了必要的标注。若发生侵权、泄密等问题，一切由论文作者自行承担。
2. 论文定稿前作者署名或者基金项目如有变动，论文第一作者或者基金项目主持人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编辑部，以示同意。
3. 根据《著作权法》相关规定，作者自愿将该论文的发行权、网络传播权、汇编权（部分或全部）、改编权、复制权、展览权等相关版权免费转让给本刊编辑部，如有异议，请事先声明。
4. 该论文在《乐山师范学院学报》首次发表后，由本刊编辑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作者支付一定的稿酬并赠送样刊两本，本刊支付的稿费就包括授权的收入。
5. 作者在汇编个人文集或以其他方式（含作者个人网页中）出版作品时，须明确注明该文出处。
6. 本刊对论文具有修改权，可以进行编辑加工，如有特殊要求请事先声明。
7. 作者确认修改定稿时请从学报网页下载《学术诚信承诺及版权转让协议》，并签名扫描后附在文后连同稿件返回系统。
8. 作者确认定稿后，如撤稿应提前电话告知，此协议书自行终止。
9. 其他未及事宜若发生争议，双方将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按照《著作权法》和有关的法律法规处理。

版权所有人签字：

年 月 日